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2-022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概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6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131 人，其中 5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

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九芝堂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谋林，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九芝堂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索立松，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8 年开始为九芝堂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蒋玉芳，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 年开始在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复核过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质量控制复核人蒋玉芳、签字会计师索立松 3 年内未曾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签字会计师陈谋林于 2021 年 3 月受到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出具警示函一次；签字会计师陈谋林于 2020 年 5 月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函一次，除此之外，3 年内未受到过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会议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会议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拟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1年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体现了较好的职业水平,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及内控情况。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属正常续聘,本人对此表示同意,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相关资质文件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